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Smartpay Group Holdings Limited

### 中國支付通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25)

####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 年度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經驗豐富的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使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按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載有關於中國支付通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的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而本公告亦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或本公告所載的任何內容有所誤導。

## 財務摘要

- 由於本公司戰略性地調整非核心的電商相關業務，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約489,120,000港元，較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同期錄得的收益減少約18%。
-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股份酬金成本、或然代價公允值虧損（收購高端權益業務所致）、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允值虧損、與新成立重慶互聯網小額貸款公司有關的經營虧損及與債券及可換股債券有關的利息開支分別約62,330,000港元、5,760,000港元、68,580,000港元、15,050,000港元及30,93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66,490,000港元、32,190,000港元、收益139,700,000港元、無及5,320,000港元）。除上述開支外，本集團錄得年內溢利約9,930,000港元，而去年則為年內溢利約34,730,000港元。
-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虧損約172,720,000港元，而去年則為溢利約70,43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174,4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溢利約63,820,000港元）。
-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的每股虧損約為12.07港仙（二零一六年：每股盈利約5.06港仙）。
-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二零一六年：無）。

## 年度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六年同期的比較數字。

##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收益	4	489,121	598,300
提供服務的成本及已出售貨品的成本		<u>(268,071)</u>	<u>(394,074)</u>
毛利		221,050	204,226
其他收入	5	1,881	2,553
一般行政開支		(234,837)	(176,810)
銷售及分銷成本		(52,149)	(38,129)
融資成本	6	(31,095)	(10,601)
或然代價公允值虧損－代價股份		(5,763)	(32,187)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值收益	13	8,617	—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允值 (虧損) 收益		(68,580)	139,700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15	570	—
出售聯營公司股本權益收益		—	48
商譽的減值虧損		(988)	—
分佔合營公司的業績		265	6
分佔聯營公司的業績		<u>(1,874)</u>	<u>(991)</u>
稅前(虧損)溢利	6	(162,903)	87,815
所得稅開支	7	<u>(9,817)</u>	<u>(17,384)</u>
年內(虧損)溢利		<u>(172,720)</u>	<u>70,431</u>
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74,396)	63,820
非控股權益		<u>1,676</u>	<u>6,611</u>
		<u>(172,720)</u>	<u>70,431</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 溢利的每股(虧損)盈利			
基本	8	<u>(12.07)港仙</u>	<u>5.06港仙</u>
攤薄	8	<u>(12.07)港仙</u>	<u>4.80港仙</u>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年內(虧損)溢利	(172,720)	70,431
<b>其他全面虧損</b>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分佔聯營公司的其他全面虧損－匯兌差異	(2,054)	—
分佔合營公司的其他全面虧損－匯兌差異	(686)	—
國外附屬公司的匯兌差異	(59,824)	(38,497)
	<u>(235,284)</u>	<u>31,934</u>
年內全面(虧損)收入總額	<u>(235,284)</u>	<u>31,934</u>
下列人士應佔全面(虧損)收入總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235,764)	26,797
非控股權益	<u>480</u>	<u>5,137</u>
	<u>(235,284)</u>	<u>31,934</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於合營公司之權益		10,433	10,854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29,539	75,562
商譽		657,814	690,170
物業、廠房及設備		49,276	46,104
無形資產		34,461	36,603
其他投資		44,030	—
其他應收款項—投資按金	10	302,921	18,041
遞延稅項資產		—	1,170
		<u>1,128,474</u>	<u>878,504</u>
<b>流動資產</b>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39,700	208,280
存貨		3,444	9,925
其他投資		—	9,622
可收回稅項		1,869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361,533	277,148
受限制資金		451,560	556,930
證券經紀持有之現金		—	12,554
現金及銀行結餘		264,572	230,509
		<u>1,222,678</u>	<u>1,304,968</u>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519,235	652,969
有抵押計息借貸		—	20,206
應付稅款		9,327	16,364
或然代價(流動部份)—代價股份		64,313	36,089
		<u>592,875</u>	<u>725,628</u>
<b>流動資產淨值</b>		<u>629,803</u>	<u>579,340</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1,758,277</u>	<u>1,457,844</u>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		4,239	2,477
其他長期負債	12	1,747	1,690
或然代價－代價股份		–	63,903
衍生金融工具	13	18,205	–
應付債券	13	368,140	–
可換股債券	13	70,284	–
		<u>462,615</u>	<u>68,070</u>
<b>資產淨值</b>		<u><b>1,295,662</b></u>	<u><b>1,389,774</b></u>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4	14,611	14,526
儲備		<u>1,220,645</u>	<u>1,352,735</u>
<b>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b>		<b>1,235,256</b>	<b>1,367,261</b>
非控股權益		<u>60,406</u>	<u>22,513</u>
<b>權益總額</b>		<u><b>1,295,662</b></u>	<u><b>1,389,774</b></u>

# 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附註14)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匯兌儲備	法定儲備	資本 贖回儲備	購股權 儲備	可換股 債券儲備	累積虧損	合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	10,368	583,562	6,996	(940)	766	-	63,930	-	(102,284)	562,398	21,970	584,368
年內溢利	-	-	-	-	-	-	-	-	63,820	63,820	6,611	70,431
其他全面虧損總額：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 損益之項目												
國外附屬公司的匯兌差異	-	-	-	(37,023)	-	-	-	-	-	(37,023)	(1,474)	(38,497)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37,023)	-	-	-	-	63,820	26,797	5,137	31,934
與擁有人之交易：												
供款及分配												
確認股份酬金成本	-	-	-	-	-	-	66,487	-	-	66,487	-	66,487
發行可換股債券	-	-	-	-	-	-	-	130,690	-	130,690	-	130,690
轉換根據認購協議 已發行的可換股 債券	838	154,404	-	-	-	-	-	(65,340)	-	89,902	-	89,902
轉換根據配售協議 已發行的可換股 債券	838	155,050	-	-	-	-	-	(65,350)	-	90,538	-	90,538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 進行認購後發行 代價股份	640	74,670	-	-	-	-	-	-	-	75,310	-	75,310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 進行認購後發行 股份	1,842	348,142	-	-	-	-	-	-	-	349,984	-	349,984
轉至法定儲備	-	-	-	-	1,779	-	-	-	(1,779)	-	-	-
購回已發行股份	-	-	-	-	-	(27,379)	-	-	-	(27,379)	-	(27,379)
已付非全資附屬公司 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	-	-	-	-	-	-	-	-	-	(6,938)	(6,938)
	4,158	732,266	-	-	1,779	(27,379)	66,487	-	(1,779)	775,532	(6,938)	768,594
擁有權益變動												
註冊成立附屬公司 產生之非控股權益	-	-	-	-	-	-	-	-	-	-	5,952	5,952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額外權益	-	-	-	-	-	-	-	-	2,534	2,534	(3,608)	(1,074)
	-	-	-	-	-	-	-	-	2,534	2,534	2,344	4,878
於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14,526	1,315,828	6,996	(37,963)	2,545	(27,379)	130,417	-	(37,709)	1,367,261	22,513	1,389,774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股本 (附註14)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資本 贖回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累積虧損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非控股 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	14,526	1,315,828	6,996	(37,963)	2,545	(27,379)	130,417	(37,709)	1,367,261	22,513	1,389,774
年內虧損	-	-	-	-	-	-	-	(174,396)	(174,396)	1,676	(172,720)
其他全面虧損總額：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 損益之項目											
分佔聯營公司的 其他全面虧損											
- 匯兌差異	-	-	-	(2,054)	-	-	-	-	(2,054)	-	(2,054)
分佔合營公司的 其他全面虧損											
- 匯兌差異	-	-	-	(686)	-	-	-	-	(686)	-	(686)
國外附屬公司的匯兌差異	-	-	-	(58,628)	-	-	-	-	(58,628)	(1,196)	(59,824)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61,368)	-	-	-	(174,396)	(235,764)	480	(235,284)
與擁有人之交易：											
供款及分配											
確認股份酬金成本	-	-	-	-	-	-	62,330	-	62,330	-	62,330
註銷購回股份(附註14(a))	(166)	(27,213)	-	-	-	27,379	-	-	-	-	-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 達成業績目標後發行 代價股份(附註14(b))	251	41,191	-	-	-	-	-	-	41,442	-	41,442
轉至法定儲備	-	-	-	-	3,711	-	-	(3,711)	-	-	-
	85	13,978	-	-	3,711	27,379	62,330	(3,711)	103,772	-	103,772
擁有權益變動											
註冊成立附屬公司 產生之非控股權益	-	-	-	-	-	-	-	-	-	37,413	37,413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15)	-	-	-	(13)	-	-	-	-	(13)	-	(13)
於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14,611	1,329,806	6,996	(99,344)	6,256	-	192,747	(215,816)	1,235,256	60,406	1,295,662

## 附註：

### 1. 公司資料

中國支付通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二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的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之主要業務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預付卡、互聯網支付業務及於中國從事高端權益業務，於香港及中國間的電子商貿及貿易融資業務，於泰國從事的第三方卡收單業務，及於香港的證券投資業務。

### 2. 主要會計政策

#### 遵守聲明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亦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

除採納與本集團有關並自本年度起生效的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與二零一五／二零一六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會計政策相符一致的基準編製。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未來變動

本集團並未提早採納於綜合財務報表獲批准之日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但本年度尚未生效的若干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	<i>披露計劃<sup>1</sup></i>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i>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sup>1</sup></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i>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sup>2</sup></i>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訂	<i>投資物業的轉讓<sup>3</sup></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修訂	<i>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的分類及計量<sup>3</sup></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之修訂	<i>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一併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sup>3</sup></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二零一四年）	<i>金融工具<sup>3</sup></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i>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sup>3</sup></i>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2號	<i>外幣交易及預支代價<sup>3</sup></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i>租賃<sup>4</sup></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 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之修訂	<i>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間之資產出售或注資<sup>5</sup></i>

- 1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2 於二零一七年或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如適用)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3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4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5 原擬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之修訂生效日期已推遲／刪除

董事正著手評估未來採納該等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可能造成的影響，惟仍未能合理估計該等準則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

### **計量基準**

除若干金融工具按公允值列值外，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使用的計量基準為歷史成本。

###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所有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乃與本公司相同報告期間編製的財務報表使用一致之會計政策。

所有集團內公司間的結餘、交易、與集團內公司間交易所產生的收支及損益均全數抵銷。附屬公司業績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綜合入賬，直至本集團不再擁有控制權當日為止。

非控股權益在綜合收益表及綜合全面收益表以及綜合財務狀況表的權益中與本公司的權益持有人分開呈列。於被收購方屬於現時擁有權權益並賦予其持有人於清盤時按比例分佔被收購方資產淨值的非控股權益乃初步以公允值或現時的擁有權工具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中已確認款額的比例計量。按逐項收購基準選擇計量基準。其他類別的非控股權益初步以公允值計量，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須按其他計量基準除外。

### **分配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分佔損益及各部份之其他全面收入。即使會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全面收入總額分配予本公司權益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

### **擁有權權益出現變動**

倘本集團於附屬公司的擁有權權益變動並無導致失去控制權，則列賬為股本交易。控股權益及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將會調整，以反映其於附屬公司的有關權益變動。非控股權益的經調整金額與已付或已收代價的公允值間任何差額直接於權益中確認並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倘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出售時產生的損益按下列兩者的差額計算：(i)於失去控制權當日已收代價的公允值與任何保留權益的公允值的總和；及(ii)於失去控制權當日附屬公司及任何非控股權益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的賬面值。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有關所出售附屬公司的金額按與假設控股公司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的同一基準列賬。於前附屬公司保留的任何投資及前附屬公司結欠或應付前附屬公司的任何金額自失去控制權當日起視適用情況列賬為金融資產、聯營公司、合營公司或其他。

#### 應用會計政策時作出的重大判斷

##### *附屬公司 – Oriental City Group (Thailand) Company Limited (「奧思知泰國」)*

根據泰國相關法律及規例，尤其是外商經營法（「外商經營法」），奧思知泰國（一間於泰國從事第三方卡收單業務的公司）的權益中必須有50%以上由泰國公民擁有。

根據奧思知泰國的優先股框架安排（「優先股框架」），奧思知泰國的大部份已發行股本（包括普通及優先股本）由泰國公民擁有。然而，本公司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Oriental City Group Thailand Limited可在奧思知泰國的任何股東大會上行使超過50%的投票權。

本公司的泰國法律顧問已確認優先股框架符合泰國所有現行法律及規例，尤其是外商經營法。鑒於並無最高法院先前裁定與奧思知泰國類似的資本架構因違反外商經營法及相關詮釋而無效的判決，經過審慎及周詳考慮所有相關因素連同所獲得的法律意見後，管理層評估及得出結論，優先股框架於泰國屬有效、合法及可強制執行。

根據管理層對優先股框架的判斷，本公司將奧思知泰國入賬列作附屬公司，原因是本公司可透過在奧思知泰國的任何股東大會上行使多數投票權而對奧思知泰國的業務擁有控制權。

##### *附屬公司 – 上海雍勒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上海雍勒」)*

透過實行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深圳前海雍勒信息技術服務有限公司（「深圳雍勒」）、上海雍勒與上海雍勒之合法擁有人訂立的一連串結構性協議（「微科結構性協議」），深圳雍勒已取得上海雍勒的控制權，及深圳雍勒就參與上海雍勒業務所得可變動回報而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並能透過其於上海雍勒之權力影響該等回報。

本公司有關中國適用法例及規例的法律顧問已確認微科結構性協議遵守中國一切現行法律及規例。經過審慎周詳考慮所有相關因素連同取得之法律意見後，管理層評估並得出結論，微科結構性協議於中國屬有效、合法及可執行。

基於管理層對微科結構性協議的判斷，本公司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將上海雍勒及其附屬公司微科睿思在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微科」)及開聯通支付服務有限公司(前稱開聯通網絡技術服務有限公司)(「開聯通」)入賬列為附屬公司。

由於本集團並無於上海雍勒擁有股本權益，但須遵守微科結構性協議，故有必要就該等合約是否令本集團能夠對上海雍勒行使控制權作出重大判斷，當中涉及有關中國法律及監管規定、外匯管制或不可抗力等其他影響之考慮。

#### *附屬公司 – 上海靜元信息技術有限公司(「上海靜元」)*

透過實行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客樂芙信息技術(上海)有限公司(「客樂芙」)、上海靜元與上海靜元之合法擁有人訂立的一連串結構性協議(「客樂芙結構性協議」)，客樂芙已取得上海靜元的控制權，及客樂芙就參與上海靜元業務所得可變動回報而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並能透過其於上海靜元之權力影響該等回報。

本公司有關中國適用法例及規例的法律顧問已確認客樂芙結構性協議遵守中國一切現行法律及規例。經過審慎周詳考慮所有相關因素連同取得之法律意見後，管理層評估且總結，客樂芙結構性協議於中國屬有效、合法及可執行。

基於管理層對客樂芙結構性協議的判斷，本公司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將上海靜元及其附屬公司上海遨樂網絡科技有限公司(「上海遨樂」)入賬列為附屬公司。

由於本集團並無於上海靜元擁有權益，但須遵守客樂芙結構性協議，故有需要就該等合約是否令本集團能夠對上海靜元行使控制權作出重大判斷，當中涉及有關中國法律及監管規定、外匯管制或不可抗力等其他影響之考慮。

### 3. 分部報告

董事已被確定為主要營運決策人，以評估各經營分部的業績表現及對該等分部作出資源分配。根據風險與回報及本集團的內部財務報告，董事認為本集團的經營分部包括：

- (i) 於中國的預付卡及互聯網支付業務；
- (ii) 於中國的高端權益業務；
- (iii) 香港及中國間之電子商貿及貿易融資業務；
- (iv) 於泰國的第三方卡收單業務；及
- (v) 於香港的證券投資業務。

此外，董事認為本集團的實體所在地為香港，即主要管理及控制的所在地。

分部業績是向主要營運決策人匯報以便進行資源分配及分部業績表現評估的基準，乃指各分部所賺取的溢利或所產生的虧損，當中並無計入其他收入、盈虧、融資成本、公司辦公室產生的一般行政開支、分佔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業績以及所得稅。

於釐定本集團的地區分部時，各分部應佔的收益按提供服務的地點釐定，各分部應佔的資產及資本開支按資產所在地點釐定。由於本集團於三個不同地區提供五項獨特業務活動，故地區分部資料已在經營分部資料中反映。

貢獻本集團收益總額10%以上的客戶的收益亦於經營分部資料中反映。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預付卡 及互聯網 支付業務 千港元	高端 權益業務 千港元	電子商貿 及貿易 融資業務 千港元	第三方 卡收單 業務 千港元	證券 投資業務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主要客戶A	-	66,892	-	-	-	66,892
主要客戶B	-	58,161	-	-	-	58,161
其他客戶	119,592	55,217	91,832	97,427	-	364,068
	<u>119,592</u>	<u>180,270</u>	<u>91,832</u>	<u>97,427</u>	<u>-</u>	<u>489,121</u>
分部業績	<u>22,406</u>	<u>28,049</u>	<u>(28,446)</u>	<u>14,341</u>	<u>(68,677)</u>	<u>(32,327)</u>
未分配其他收入						1,881
未分配融資成本						(31,095)
未分配其他開支及虧損						(102,189)
或然代價公允價值虧損 – 代價股份						(5,763)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收益						8,617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570
商譽的減值虧損						(988)
分佔合營公司的業績						265
分佔聯營公司的業績						<u>(1,874)</u>
稅前虧損						<u>(162,903)</u>
所得稅開支						<u>(9,817)</u>
年內虧損						<u><u>(172,720)</u></u>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預付卡 及互聯網 支付業務 千港元	高端 權益業務 千港元	電子商貿 及貿易 融資業務 千港元	第三方 卡收單 業務 千港元	證券 投資業務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主要客戶C	-	-	96,914	-	-	96,914
其他客戶	140,135	77,208	182,793	101,250	-	501,386
	<u>140,135</u>	<u>77,208</u>	<u>279,707</u>	<u>101,250</u>	<u>-</u>	<u>598,300</u>
分部業績	<u>46,077</u>	<u>11,862</u>	<u>8,574</u>	<u>15,960</u>	<u>139,700</u>	222,173
未分配其他收入						2,553
未分配融資成本						(10,601)
未分配其他開支及虧損						(93,186)
或然代價公允值虧損－代價股份						(32,187)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股本權益收益						48
分佔合營公司的業績						6
分佔聯營公司的業績						<u>(991)</u>
<b>稅前溢利</b>						87,815
所得稅開支						<u>(17,384)</u>
<b>年內溢利</b>						<u><u>70,431</u></u>

本集團按經營分部劃分的資產及負債分析載列如下：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預付卡 及互聯網 支付業務 千港元	高端 權益業務 千港元	電子商貿 及貿易 融資業務 千港元 <附註>	第三方 卡收單 業務 千港元	證券 投資業務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39,947	543	230	7,909	-	647	49,276
無形資產	27,212	73	6,313	863	-	-	34,461
商譽	465,397	192,417	-	-	-	-	657,814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	-	-	139,700	-	139,700
其他資產	627,226	73,225	401,013	28,959	9,574	329,904	1,469,901
<b>總資產</b>	<b>1,159,782</b>	<b>266,258</b>	<b>407,556</b>	<b>37,731</b>	<b>149,274</b>	<b>330,551</b>	<b>2,351,152</b>
<b>總負債</b>	<b>464,564</b>	<b>90,984</b>	<b>14,952</b>	<b>15,268</b>	<b>-</b>	<b>469,722</b>	<b>1,055,490</b>
其他分部資料：							
攤銷	6,444	69	336	45	-	-	6,894
折舊	5,410	246	66	2,450	-	340	8,512
或然代價公允值虧損							
— 代價股份	-	-	-	-	-	5,763	5,763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							
資產公允值虧損	-	-	-	-	68,580	-	68,580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值收益	-	-	-	-	-	8,617	8,617
股份酬金成本	-	-	-	-	-	62,330	62,330
添置無形資產	5,567	-	6,798	419	-	-	12,784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6,184	613	220	7,531	-	86	14,634
商譽的減值虧損	-	-	988	-	-	-	988
無形資產的減值虧損	-	-	4,160	-	-	-	4,160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預付卡 及互聯網 支付業務 千港元	高端 權益業務 千港元	電子商貿 及貿易 融資業務 千港元 <附註>	第三方 卡收單 業務 千港元	證券 投資業務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36,843	329	80	2,805	-	6,047	46,104
無形資產	31,641	150	4,338	474	-	-	36,603
商譽	496,765	192,417	988	-	-	-	690,170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	-	-	208,280	-	208,280
其他資產	869,199	23,097	165,254	37,709	-	107,056	1,202,315
<b>總資產</b>	<b>1,434,448</b>	<b>215,993</b>	<b>170,660</b>	<b>40,988</b>	<b>208,280</b>	<b>113,103</b>	<b>2,183,472</b>
<b>總負債</b>	<b>638,977</b>	<b>118,761</b>	<b>4,767</b>	<b>26,792</b>	<b>-</b>	<b>4,401</b>	<b>793,698</b>
其他分部資料：							
攤銷	1,371	49	492	-	-	-	1,912
折舊	4,594	138	37	1,411	-	408	6,588
或然代價公允值虧損							
- 代價股份	-	-	-	-	-	32,187	32,187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							
資產公允值收益	-	-	-	-	139,700	-	139,700
股份酬金成本	-	-	-	-	-	66,487	66,487
添置無形資產	31,020	206	4,820	474	-	-	36,520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8,193	479	-	1,337	-	670	10,679

< 附註 >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電子商貿及貿易融資業務分部項下的非流動資產（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除外）實物位於中國。

#### 4. 收益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b>預付卡及互聯網支付業務</b>		
發卡服務費收入	648	2,528
預付卡管理費收入	76,801	73,066
商戶服務費收入	25,051	12,530
累積未動用浮動資金之利息收入	10,549	22,832
軟件開發收入	1,388	26,643
銷售點機器的銷售及服務費收入	5,155	2,536
<b>高端權益業務</b>		
高端權益卡發行收入	139,294	74,528
酒店預訂代理服務收入	40,976	2,680
<b>電子商貿及貿易融資業務</b>		
貨品銷售	84,308	277,707
貸款利息收入	7,524	2,000
<b>第三方卡收單業務</b>		
卡收單交易費收入	74,688	77,491
外匯折讓收入	22,739	23,759
	<u>489,121</u>	<u>598,300</u>

#### 5. 其他收入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自有資金之銀行利息收入	1,179	68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3	30
政府補貼	-	369
其他投資產生之投資收入	412	1,318
匯兌收益，淨額	10	-
雜項收入	277	154
	<u>1,881</u>	<u>2,553</u>

## 6. 稅前(虧損)溢利

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列賬：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b>(a) 融資成本</b>		
可換股債券實際利息開支	7,245	5,315
其他長期負債的融資成本	163	33
債券利息	23,687	–
計息借貸利息	–	5,253
	<u>31,095</u>	<u>10,601</u>
<b>(b) 員工成本(包括主要管理層薪酬)</b>		
工資、津貼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77,753	30,822
定額供款計劃供款	14,091	5,212
股份酬金成本	43,965	33,735
	<u>135,809</u>	<u>69,769</u>
<b>(c) 主要管理層薪酬(包括董事薪酬)</b>		
工資、津貼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10,549	6,965
定額供款計劃供款	90	91
股份酬金成本	33,225	24,583
	<u>43,864</u>	<u>31,639</u>
<b>(d) 其他項目</b>		
核數師酬金	1,710	1,337
無形資產攤銷(計入「一般行政開支」及「銷售及分銷成本」)	6,894	1,912
已出售貨品的成本	82,342	250,064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	8,512	6,588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10)	60
處所的經營租賃費用	13,980	10,673
無形資產的減值虧損(計入「一般行政開支」)	4,160	–
應收貸款的減值虧損	543	–
支付予服務提供者之股份酬金成本	18,365	32,752
無形資產撇銷	1,554	–
其他應收款項撇銷	1,741	–
物業、廠房及設備撇銷	656	–

## 7. 稅項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i>本期稅項</i>		
香港利得稅	-	1,018
中國企業所得稅	4,490	13,202
泰國企業所得稅	2,300	3,216
由國外附屬公司宣派的股息的預扣稅	-	741
	<u>6,790</u>	<u>18,177</u>
<i>遞延稅項</i>		
暫時性差異的產生及撥回	3,027	(1,194)
國外附屬公司未分派盈利的預扣稅	-	401
	<u>3,027</u>	<u>(793)</u>
年內所得稅開支	<u>9,817</u>	<u>17,384</u>

### (i) 香港利得稅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本集團在香港產生稅務虧損，因此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在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的稅率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 (ii) 香港以外的所得稅

本公司及其於英屬處女群島成立的附屬公司分別獲豁免繳納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所得稅。

本集團於中國的營運須按25% (二零一六年：25%) 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惟開聯通及上海靜元 (二零一六年：開聯通) 須按15% (二零一六年：15%) 之高新技術企業優惠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於泰國的營運須按20% (二零一六年：20%) 的稅率繳納泰國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於新加坡的營運須按17% (二零一六年：17%) 的稅率繳納新加坡所得稅。

本集團於韓國的營運須按介乎10%至22%的稅率繳納韓國企業所得稅。

中國或泰國的外商投資企業向其外國投資者支付的股息須繳納10%的預扣稅，除非任何外國投資者註冊成立所在的司法權區與中國或泰國訂有稅務條約規定不同的預扣安排。

## 所得稅開支的對賬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稅前(虧損)溢利	<b>(162,903)</b>	87,815
按適用稅率計算的所得稅	<b>(25,882)</b>	17,401
不可扣稅的開支	<b>35,436</b>	26,687
稅項豁免收益	<b>(890)</b>	(25,691)
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b>2,421</b>	578
動用先前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b>(920)</b>	(2,732)
由國外附屬公司宣派的股息的預扣稅	-	741
國外附屬公司未分派盈利的預扣稅	-	401
其他	<b>(348)</b>	(1)
年內所得稅開支	<b>9,817</b>	17,384

適用稅率為本集團實體經營所在地區用以計算稅前溢利或虧損的現行稅率的加權平均稅率。適用稅率的變動由本集團在各相關國家及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的新增國家的附屬公司的應課稅業績變動所致。

## 8. 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虧損約174,396,000港元(二零一六年:溢利約63,820,000港元)及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444,599,384股(二零一六年:1,260,177,157股普通股)計算。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潛在普通股具有反攤薄效應,故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攤薄盈利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及經以下調整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零一七年 股份數目	二零一六年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之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b>1,444,599,384</b>	1,260,177,157
具攤薄效應之潛在股份(不包括具有反攤薄效應之購股權)之影響	不適用	68,752,668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虧損)盈利之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b>1,444,599,384</b>	1,328,929,825

## 9.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二零一六年：無)。

##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a)	86,763	57,044
應收貸款(已扣除撥備)	(b)	136,672	52,511
其他應收款項			
投資按金	(c)	302,921	18,041
向商戶支付押金	(d)	19,921	22,215
押金、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e)	106,903	133,351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f)	11,274	12,027
		<u>441,019</u>	<u>185,634</u>
		<u>664,454</u>	<u>295,189</u>
分析為：			
非流動		302,921	18,041
流動		<u>361,533</u>	<u>277,148</u>
		<u>664,454</u>	<u>295,189</u>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下列以本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之款項：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人民幣	50,315	—
美元	<u>10,265</u>	<u>16,624</u>
	<u>60,580</u>	<u>16,624</u>

(a)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向其貿易債務人提供最多90天的信貸期限。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按發票日期或票據發行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少於1個月	61,922	39,592
1至3個月	14,199	4,196
3個月以上	10,642	13,256
	<u>86,763</u>	<u>57,044</u>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按到期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即期	65,450	41,348
到期：		
少於1個月	6,496	3,676
1至3個月	6,692	4,270
3個月以上	8,125	7,750
	<u>21,313</u>	<u>15,696</u>
	<u>86,763</u>	<u>57,044</u>

由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包括已逾期應收款項）被評為並未出現減值，而董事相信可全數收回該等款項。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b) 應收貸款(已扣除撥備)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應收貸款總額	137,203	52,511
減值撥備	(531)	—
	<u>136,672</u>	<u>52,511</u>

於報告期末，應收貸款(1)包括總額約59,855,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無)乃以借款人的權益持有人所提供的個人擔保作抵押，餘額則為無抵押；(2)按介乎零至12%的年利率(二零一六年：年利率8%)計息；(3)於各自的到期日內。

應收貸款的減值虧損變動如下：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	—
減值虧損	543
匯兌調整	(12)
	<u>531</u>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u>531</u>

減值撥備乃僅就財務報告目的，按客觀的減值證據就於報告期末已產生的虧損而確認。

於報告期末，按有關合約所載貸款開始或重續日期所編製的應收貸款(扣除撥備)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少於1個月	24,296	—
1至3個月	24,119	52,511
3個月以上	88,257	—
	<u>136,672</u>	<u>52,511</u>

於報告期末，按合約到期日所編製的應收貸款(已扣除撥備)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尚未逾期	<u>135,353</u>	<u>52,511</u>
已逾期：		
少於1個月	752	-
1至3個月	564	-
3個月以上	<u>3</u>	<u>-</u>
	<u>1,319</u>	<u>-</u>
	<u><u>136,672</u></u>	<u><u>52,511</u></u>

未逾期亦無減值的應收貸款乃與廣大的借款人有關，而該等借款人近期並無拖欠紀錄。

已逾期但無減值的應收貸款乃與於本集團有良好往績紀錄的借款人有關。董事按過往經驗認為，由於借款人的信用質素並無重大變動，以及有關結餘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因此不必就此等結餘作出減值。

(c) 投資按金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收購開聯通餘下權益的按金	33,822	12,027
潛在收購的按金	236,899	-
潛在投資於其他實體股本權益的按金	20,307	-
潛在投資於其他實體股本權益並 向其收購資產的按金	5,636	6,014
其他投資按金	<u>6,257</u>	<u>-</u>
	<u><u>302,921</u></u>	<u><u>18,041</u></u>

(d) 向商戶支付押金

該款項指向商戶支付之押金，作為結付預付卡持有人及互聯網支付賬戶持有人消費之擔保。

(e) 押金、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預付予商戶之資金 <附註>	7,495	6,742
其他押金、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57,477	41,852
貿易押金及預付款	41,931	84,757
	<u>106,903</u>	<u>133,351</u>

附註：該款項指預先匯給商戶之資金，以結付預付卡持有人及互聯網支付賬戶持有人的消費。有關預付款乃根據過往消費模式及個別商戶之預期交易價值計算。

(f)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1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a)	31,744	47,938
高端權益卡－酒店及餐飲費用撥備	(b)	14,215	9,659
未動用浮動資金	(c)	<u>421,389</u>	<u>519,610</u>
		<u>467,348</u>	<u>577,207</u>
其他應付款項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46,348	28,491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d)	–	42,096
應付一間合營公司款項	(d)	4,707	4,288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前股東之款項	(d)	832	887
		<u>51,887</u>	<u>75,762</u>
		<u>519,235</u>	<u>652,969</u>

(a) 貿易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之信貸期由30至60日不等。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少於1個月	31,145	46,895
1至3個月	198	864
3個月以上	401	179
	<u>31,744</u>	<u>47,938</u>

(b) 高端權益卡－酒店及餐飲費用撥備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於報告期初	9,659	–
收購附屬公司	–	3,739
添置	14,215	9,659
已動用金額	<u>(9,659)</u>	<u>(3,739)</u>
於報告期末	<u>14,215</u>	<u>9,659</u>

(c) 未動用浮動資金

該款項指預付卡持有人及互聯網支付賬戶持有人預付予本集團而於報告期末尚未動用之金額。本集團於預付卡持有人及互聯網支付賬戶持有人與有關商戶進行購買交易時，須動用有關資金以向商戶付款。結算條款因商戶而異，且視乎本集團與個別商戶之磋商及購買交易宗數而釐定。

(d)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一間合營公司／一間附屬公司前股東之款項

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 12. 其他長期負債

其他長期負債指奧思知泰國發行的優先股。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就奧思知泰國已發行及繳足優先股股本未償還予一名非控股股東的金額為7,650,000泰銖（相當於1,747,000港元）（二零一六年：7,650,000泰銖（相當於1,690,000港元）），其每年按9.5%（二零一六年：每年9.5%）計算累積股息，而累計應付股息約727,000泰銖（相當於約164,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零港元）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13. 債券／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本公司與三名獨立第三方訂立認購協議，以認購：

- (i) 本金額為32,000,000美元（相當於約248,000,000港元）附有票息率每年9%的債券（「第一批債券」），將於發行日期三週年當日到期；及
- (ii) 本金額為8,000,000美元（相當於約62,000,000港元）附有票息率每年4%的可換股債券（「第一批可換股債券」），將於發行日期三週年當日到期。基於初始轉換價每股1.90港元，第一批可換股債券的持有人可於發行第一批可換股債券當日或之後至到期日（包括該日）期間隨時轉換最多32,631,578股本公司普通股。第一批可換股債券項下將予發行的轉換股份每股淨價格約為1.87港元。

第一批債券及第一批可換股債券分別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二日完成發行。第一批債券及第一批可換股債券的所得款項淨額約39,300,000美元（相當於約305,000,000港元）。

認購第一批債券及第一批可換股債券的詳情，包括彼等主要條款（包括契諾、承諾和抵押）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七月三十一日的公告。

於二零一六年八月，本公司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其他認購協議，以收購：

- (i) 本金額為16,000,000美元（相當於約124,000,000港元）附有票息率每年9%的債券（「第二批債券」），將於發行日期三週年當日到期；及
- (ii) 本金額為4,000,000美元（相當於約31,000,000港元）附有票息率每年4%的可換股債券（「第二批可換股債券」），將於發行日期三週年當日到期。基於初始轉換價每股1.90港元，第二批可換股債券的持有人可於發行第二批可換股債券當日或之後至到期日（包括該日）期間隨時轉換最多16,315,789股本公司普通股。第二批可換股債券項下將予發行的每股轉換股份淨價格約1.87港元。

第二批債券及第二批可換股債券分別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四日及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二日完成發行。第二批債券及第二批可換股債券的所得款項淨額約19,800,000美元（相當於約154,000,000港元）。

認購第二批債券及第二批可換股債券的詳情，包括彼等主要條款（包括契諾、承諾和抵押）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八月二日的公告。

本公司可(i)於可換股債券發行日期第一週年按相等於可換股債券尚未償還本金額的102%之贖回價或(ii)於可換股債券發行日期第二週年按相等於可換股債券尚未償還本金額的105%之贖回價(於各情況下均連同直至贖回日期之累計及未繳利息、違約罰息以及根據可換股債券之文據合理產生並到期及應付之成本及開支(如有))贖回全部(而非部份)第一批可換股債券及／或第二批可換股債券(統稱「可換股債券」)。

轉換價於若干情況下將可予調整。如出現以下情況(i)提呈發售新股份以供以供股方式認購，或授出期權或認股權證以供認購新股份；(ii)本公司發行可轉換為或可交換為新股份或附帶認購新股份之權利之任何證券以全部換取現金；(iii)修訂任何第(ii)項附帶的轉換或交換或認購權；(iv)發行股份以全部換取現金；及(v)本公司發行股份以收購資產，可換股債券的轉換價將僅於轉換可換股債券時本公司將予配發及發行的股份的發行價或每股總有效代價少於每股現行市價95%時始予調整。

於可換股債券發行日期，可換股債券的嵌入式衍生工具部份(即本公司的提早贖回權及債券持有人的換股權)(「衍生工具部份」)按公允值確認，而超過衍生工具部份的所得款項確認為負債部份。本集團已聘請一名獨立專業估值師以估計衍生工具部份於可換股債券發行日期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公允值。

可換股債券變動如下：

衍生工具部份，分類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換股權 千港元	提早贖回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發行日期	32,821	(5,999)	26,822
公允值變動	<u>(3,820)</u>	<u>(4,797)</u>	<u>(8,617)</u>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b><u>29,001</u></b>	<b><u>(10,796)</u></b>	<b><u>18,205</u></b>

負債部份，分類為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

	千港元
已發行可換股債券面值	93,000
衍生工具部份	(26,822)
已分配交易成本	<u>(1,237)</u>
於發行日期	64,941
實際利息開支	<u>5,343</u>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b><u>70,284</u></b>

## 14. 股本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股份數目	面值 千港元	股份數目	面值 千港元
法定	<u>2,000,000,000</u>	<u>20,000</u>	<u>2,000,000,000</u>	<u>2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報告期初	1,452,639,159	14,526	1,036,800,000	10,368
轉換根據認購協議發行的可換股 債券	-	-	83,837,836	838
轉換根據配售協議發行的可換股 債券	-	-	83,837,835	838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進行認購後 發行代價股份	-	-	63,953,488	640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進行認購後 發行股份	-	-	184,210,000	1,842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註銷股份 (附註(a))	(16,590,000)	(166)	-	-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配發股份 (附註(b))	<u>25,116,279</u>	<u>251</u>	<u>-</u>	<u>-</u>
於報告期末	<u>1,461,165,438</u>	<u>14,611</u>	<u>1,452,639,159</u>	<u>14,526</u>

### 附註：

- (a)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七日，本公司註銷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在聯交所購回的本公司股份合共16,590,000股。完成註銷股份後，本公司的已發行股份減少16,590,000股。本公司的股本減少約166,000港元及股份溢價減少約27,213,000港元。
- (b)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一日，本公司發行25,116,279股股份，其中約251,000港元計入股本內，餘下結餘約41,191,000港元計入與結付收購AE Investment Consulting Limited之第二筆代價有關的股份溢價賬內。

年內發行之所有股份於所有方面與現有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 15. 出售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四日，本集團將其於博銳有限公司（「博銳」）及其全資附屬公司博銳互聯網科技有限公司（「博銳互聯網」）的100%股本權益以零代價轉讓予一名獨立第三方。博銳及博銳互聯網的主要業務分別為投資控股及提供互聯網支付業務。出售交易已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四日完成。

以下概列代價與資產及負債於出售日期的賬面值：

	千港元
<b>已出售淨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43
其他應收款項	79
銀行結餘及現金	97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u>(1,656)</u>
	(557)
於出售附屬公司時取消確認匯兌儲備	(13)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u>570</u>
	<u>          -</u>
<b>出售附屬公司的現金流量淨額</b>	
現金代價	-
已出售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977)</u>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出淨額</b>	<u><u>(977)</u></u>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本集團向其客戶提供各式各樣的增值及互聯網支付服務，並控制只有六張的《支付業務許可證》其中一張，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提供全國性預付卡及互聯網支付服務。本公司的一貫意向是向其用戶提供結合支付、權益及信貸服務的一站式解決方案。

預付卡及互聯網支付業務方面，本集團見證著我們主要的戰略性業務快速增長。本年度的重點在於本集團的互聯網支付業務迅速擴展。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年度的互聯網支付交易總額已突破人民幣13,000,000,000元，較二零一六年的互聯網支付金額躍升七倍。醫療及公司福利支付解決方案的交易量亦早已於二零一七年四月超出二零一六年全年水平。

高端權益業務方面，本公司為銀行及發卡組織設計、銷售及管理預付權益禮包，以銷售給其高端會員。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此分部的總收益為180,000,000港元，按年增長133%。

本公司正通過與強大的戰略夥伴合作以調整電子商貿及貿易融資業務的戰略。如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四日的公告所披露，本集團現將重慶市眾網小額貸款有限公司（「眾網小額貸款」，一間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的部份股權出售予中國民生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中國民生」），該公司為一間在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45），受中國民生投資集團（「中民投」）控制。中民投於上海成立，為領先的全球化大型民營投資集團，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0,000,000,000元。中民投是經中國國務院批准，由中華全國工商業聯合會（全國工商聯）和59家中國知名民營企業發起。

泰國的第三方卡收單業務方面，本集團於年內受理的交易總額輕微減少5.4%至約26,555,000,000泰銖（「泰銖」）。本集團目前與King Power Duty Free Co., Ltd.（泰國最大的免稅店營運商，並為本集團於當地最大的商戶之一）舉辦宣傳銀聯品牌的推廣活動。年內，本集團與多間主要新商戶簽約，包括曼谷新落成的購物中心Show DC Corp. Ltd.，務求繼續擴展我們於泰國的業務。此外，應銀聯國際的要求，我們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完成就我們位於泰國的銀聯第三方卡收單業務與銀聯國際建立間接系統主機連接。間接系統主機連接由銀聯國際建議發展，目的在於提升本集團與銀聯國際早期建立的現有直接系統連接。

投資業務方面，我們對互聯網保安專家Nexion Technologies Limited (股份代號：8420) 於首次公開發售前作出的投資，已為其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六日進行首次公開發售取得成功帶來貢獻。

## 業務展望

就支付及權益業務而言，本集團集中發展具有迅速增長潛力的業務領域，以鞏固其市場地位。信貸業務方面，本集團將繼續開拓其以互聯網為基礎的信貸服務，從而對支付及權益業務發揮補足作用。

就泰國的第三方卡收單業務而言，於二零一六年十月泰國國王普密蓬·阿杜德駕崩後的哀悼期內，本集團調配了更多資源於大力舉辦宣傳及市場推廣活動，以推動此業務的收益增長。此外，我們一直與銀聯國際合作，以於二零一七年初向國內及出行的銀聯卡持有人推出銀聯閃付／非接觸式支付服務，並將致力採用更全面的服務方針進一步簡化中國遊客在泰國的支付流程。本集團亦正在研究於泰國市場實施銀聯互聯網支付的可行性，以憑藉銀聯提供的多樣性支付平台進一步提升其在當地市場的領導地位。隨著傳統的第三方卡收單業務模式轉移至創新的金融科技業務平台，本集團現正尋求資金，因為本集團預計需要大量投資於有關交易管理系統及與銀聯國際連接的資訊科技，以利用更高智能及技術更精湛的銷售點終端達致利便支付的效果，並建設一支優秀的資訊科技(IT)專才團隊。

為盡量減少本集團過去多年來僅對少數主要業務夥伴及客戶(即銀聯國際及King Power)的倚賴，本集團一直開拓第三方卡收單服務的國際夥伴關係，與Visa International及萬事達卡國際組織(Mastercard International)等合作，於全泰國為商戶提供終端的一站式優質支付解決方案及服務，務求除中國遊客以外進一步服務廣大的國際遊客／持卡人。

乘著中國政府推行一帶一路國家政策所展現的商機，本集團亦現沿著絲綢之路經濟帶的主要城市中的專營權網絡內擴展其銀聯國際業務。本集團選擇進軍柬埔寨成為本集團繼泰國後的下一個國際市場，利用柬埔寨與中國的緊密經濟關係及與泰國近似的發展路向，以進一步拓展其支付平台體驗。本集團預期中國及柬埔寨的旅遊市場及投資機會將於未來數年繼續顯著增長。

就投資業務而言，本集團將繼續把握本公司相關行業或市場帶來的金融投資商機，以提高資本回報及促進我們核心業務分部的未來增長及發展。

## 財務回顧

### 收益

電子商貿及貿易融資服務、卡收單交易費收入、來自泰國第三方卡收單業務的外匯匯率折讓收入、預付卡及互聯網支付業務以及高端權益業務均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總額作出貢獻。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益總額約為489,000,000港元，其中分別約92,000,000港元來自電子商貿及貿易融資服務業務；約120,000,000港元來自預付卡及互聯網支付業務；約97,000,000港元來自泰國的第三方卡收單業務；以及約180,000,000港元來自高端權益業務。

來自預付卡及互聯網支付業務以及高端權益業務的收入受到預付卡及互聯網支付活動之交易量日益增加所推動。本年度預付卡及互聯網支付業務以及高端權益業務的收益約為300,000,000港元，佔本集團收益總額61%。

就第三方卡收單業務而言，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於泰國受理的交易總額約達26,555,000,000泰銖（相當於約5,967,0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輕微減少約5%。該減少主要由於回顧年度內泰銖貶值所致。

### 已出售貨品的成本／提供服務的成本

已出售貨品的成本及提供服務的成本總額約為268,0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32%。電子商貿及貿易融資服務業務之已出售貨品成本指貨品貿易成本。提供服務的成本包括泰國第三方卡收單業務的資訊網絡成本及特許費成本。

### 一般行政開支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一般行政開支約為235,000,000港元，較去年增加約33%。有關增長主要由於整體員工成本上漲，以及新收購／註冊成立附屬公司所致。

## 銷售及分銷成本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銷售及分銷成本約為52,000,000港元，較去年增加約37%。有關增加主要由於新收購／註冊成立附屬公司的銷售及分銷成本增加，以及為我們於泰國的第三方卡收單業務舉辦推廣活動所致。

## 融資成本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融資成本約為31,000,000港元，較去年增加約193%。有關增加主要由於可換股債券的利息開支及債券的利息開支所致。

## 年內虧損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淨額約174,000,000港元。每股基本虧損約12.07港仙，而去年則錄得每股基本盈利5.06港仙。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透過內部現金流量、公眾集資活動及其他借貸融資。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與認購人訂立一份認購協議，以(i)認購本金總額為32,000,000美元（相當於約248,000,000港元）將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一日到期的債券（債券按年利率9%計息）；及(ii)認購本金總額8,000,000美元（相當於約62,000,000港元）將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一日到期並可轉換為最多32,631,578股普通股的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按年利率4%計息。本公司因可換股債券獲轉換而向有關持有人發行普通股之轉換價將初步為每股股份1.90港元，惟可於發生（其中包括）有關情況下予以調整。債券及可換股債券已分別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二日完成認購。認購詳情（包括主要條款）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七月三十一日的公告內。

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二日，本公司與認購人訂立另一份認購協議，以(i)認購本金總額為16,000,000美元(相當於約124,000,000港元)將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四日到期的額外債券(額外債券按年利率9%計息)；及(ii)認購本金總額為4,000,000美元(相當於約31,000,000港元)將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二日並可轉換為最多16,315,789股普通股的額外可換股債券。額外可換股債券按年利率4%計息。本公司因可換股債券獲轉換而向有關持有人發行普通股之轉換價將初步為每股股份1.90港元，惟可於發生(其中包括)有關情況下予以調整。額外債券及額外可換股債券已分別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四日及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二日完成認購。認購詳情(包括主要條款)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七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六年八月二日及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二日的公告內。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應付一名非控股股東的其他長期借貸為7,650,000泰銖(相當於約1,714,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7,650,000泰銖(相當於約1,690,000港元))，為奧思知泰國的已發行及繳足優先股股本，每年按9.5%列支累積股息，而有關股息乃列作融資成本。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按借貸總額與資產總值的比率計算)分別約為19%及1%。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流動資產淨值約629,8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579,340,000港元)。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流動比率為2.06(二零一六年：1.80)。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264,57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243,060,000港元)。

## 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約為1,235,26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1,367,260,000港元)。

## 所持重大投資及表現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香港證券投資即香港上市股票，市值約139,700,000港元。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上市證券投資錄得未變現公允值收益約71,120,000港元。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投資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股份代號	所持股份數目	佔股本投資持有的百分比	收購成本 千港元	自收購以來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公允值 千港元	佔資產淨值的百分比	主要業務
					公允值的未變現收益 千港元			
智城控股有限公司	8130	508,000,000	18.29%	68,580	71,120	139,700	10.78%	提供顧問服務、廣告及媒體相關服務、項目管理服務、旅遊代理及相關營運、融資租賃及其他金融服務。

年內，並無自所持證券收取股息。

由於上述上市證券的股價由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0.41港元下降至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0.275港元，故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上市證券投資錄得未變現公允值虧損約68,58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公允值收益約139,700,000港元）。

董事會確認所持證券之表現可能受香港股市的波動幅度及易受影響其價值之其他外部因素所影響。因此，為降低所持證券有關之潛在財務風險，董事會密切監控其投資的表現。

##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中國及泰國經營業務，大部份業務交易乃以港元、人民幣及泰銖計值及結算，港元、人民幣及泰銖亦為相關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本集團源自於泰國經營第三方卡收單業務的貿易應收款項主要以美元計值。於回顧年度內，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密切監察有關外匯風險狀況。根據董事所批准的書面外匯對沖政策，本集團會於需要時訂立外匯遠期合約。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

團將美元兌換為泰銖的未結清外匯遠期合約為3,600,000美元(相當於約27,974,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500,000美元(相當於約11,631,000港元))。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將繼續監察外匯風險，並將會於必要時使用其他適用的衍生工具。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衍生工具以對沖外匯風險。

### **業績及股息**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約489,12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598,300,000港元)，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174,400,000港元，而去年則為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63,820,000港元。每股基本虧損為12.07港仙(二零一六年：每股基本盈利5.06港仙)。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二零一六年：無)。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443名(二零一六年：387名)員工，其中31名(二零一六年：32名)在香港任職、401名(二零一六年：330名)在中國任職、10名(二零一六年：13名)在泰國任職，及1名(二零一六年：12名)在新加坡任職。本集團根據業績、績效及市況制定人力資源政策及流程。本集團向其僱員提供的福利包括酌情花紅、醫療計劃及購股權。酌情花紅與本集團業績及個人表現相關。本集團亦為其員工安排培訓，以提升彼等的技能及豐富彼等的知識。

### **重大收購事項、出售事項及重要投資**

除本公告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收購事項、出售事項或任何重要投資。

### **資本承擔**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收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的股本權益作出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撥備的承擔38,33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就收購無形資產作出承擔520,000港元)。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淨值約31,816,000港元的租賃土地及樓宇已抵押予中國一間金融機構作為授予開聯通人民幣22,400,000元(相當於26,941,000港元)之貸款融資的抵押品。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資產抵押。

### **或然負債**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其他及期後事項

本集團之其他及期後事項如下：

- (a)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五日，上海啟峻投資有限公司（「啟峻投資」）與獨立第三方上海誠富創業投資有限公司（「誠富投資」）訂立兩份貸款協議（「前貸款協議」），據此，啟峻投資同意向誠富投資分別授出貸款約人民幣31,000,000元（相當於約36,000,000港元）（「前貸款A」）及約人民幣9,000,000元（相當於約10,500,000港元）（「前貸款B」），附以年利率12.5%，期限為自提款當日起計一年。

於訂立前貸款協議前，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五日，誠富投資分別與(i)深圳市長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長亮科技」）及(ii)深圳市鼎恒瑞祥投資企業（有限合夥）（「鼎恒投資」）訂立股份轉讓協議（「買賣協議一」及「買賣協議二」），據此，長亮科技及鼎恒投資同意出售而誠富投資亦同意收購上海銀商資訊有限公司（「銀商資訊」，於中國的單商戶預付卡服務商）的31.63%及9.25%持股權益，代價分別為約人民幣155,000,000元（相當於約180,000,000港元）加買賣協議一產生之應計利息（「應計利息A」），及約人民幣45,000,000元（相當於約52,500,000港元）加買賣協議二產生之應計利息（「應計利息B」）。於完成收購買賣協議一及買賣協議二中的股份後，誠富投資於銀商資訊的持股量將由8.01%增加至48.89%。

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十八日，啟峻投資與誠富投資進一步訂立兩份貸款協議，據此，啟峻投資同意向誠富投資分別授出額外貸款約人民幣124,000,000元（相當於約144,000,000港元）加應計利息A（統稱「貸款A」）及約人民幣36,000,000元（相當於約42,000,000港元）加應計利息B（統稱「貸款B」），附以年利率12.5%，期限為自提款當日起計一年。

再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十八日，啟峻投資與誠富投資及誠富投資的權益持有人訂立一份協議（「資本注資協議」），據此，啟峻投資須將一筆相等於前貸款A、前貸款B、貸款A及貸款B總額（統稱「總貸款金額」）的金額資本化為誠富投資之股本權益（「誠富資本注資」）。於完成誠富資本注資後，將確認約人民幣55,000,000元（相當於約63,500,000港元）作為誠富投資的註冊資本，而總貸款金額的餘額將確認為誠富投資的資本儲備。因此，本集團將通過啟峻投資持有誠富投資經擴大股本權益約83.6%。誠富投資將成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而銀商資訊將成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已支付總貸款金額約人民幣210,000,000元（相當於約237,000,000港元），並計入本公告附註10(c)所載的「投資按金」內。

- (b)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三日，上海啟峻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啟峻信息科技」）與廣州盈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盈通信息科技」，為一間於中國註冊的公司，並為獨立第三方）訂立一份認購協議，據此，啟峻信息科技同意認購廣州盈通電子科技有限公司（「盈通電子科技」，為盈通信息科技的全資附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23.08%，代價為人民幣15,000,000元（相當於約16,900,000港元）。盈通電子科技的主要業務為提供系統開發服務。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已支付按金人民幣3,000,000元（相當於約3,400,000港元），並計入本公告附註10(c)所載的「投資按金」內。待交易完成後，本集團將持有盈通電子科技23.08%股本權益。盈通電子科技將成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於綜合財務報表批准日期，該項交易尚未完成。
- (c) 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日，上海雍勒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一份條款表，據此，上海雍勒擬收購一間在中國成立的公司（「中國實體」）的非控股權益，代價為人民幣15,000,000元（相當於約16,900,000港元）。中國實體主要在中國從

事金融科技業務。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已悉數支付該代價，並計入本公告附註10(c)所載的「投資按金」內。待交易完成後，中國實體將成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於綜合財務報表批准日期，該項交易尚未完成。

- (d)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四日，Keen Best Investments Limited (「Keen Best」，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與i)中國民生(為獨立第三方，其已發行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及ii)眾網小額貸款四名管理人員(「眾網小額貸款管理層」)訂立一份諒解備忘錄(「諒解備忘錄」)，據此：
- i) Keen Best須分別向中國民生及眾網小額貸款管理層出售百聯投資有限公司(「百聯」，眾網小額貸款的直接控股公司) 74.33%及6.67%已發行股份，代價分別為人民幣278,750,000元(相當於約314,262,000港元)及人民幣21,600,000元(相當於約24,352,000港元)(統稱為「建議出售事項」)；及
  - ii) 根據諒解備忘錄，作為完成建議出售事項最終協議的一項先決條件，百聯須以不超過人民幣31,752,000元(相當於約35,797,000港元)的代價向海通國際金融服務有限公司收購眾網小額貸款的9.8%股本權益(「購股事項」)。

待購股事項及建議出售事項完成後，本集團於百聯的股本權益將減少至19%。因此，百聯及其附屬公司眾網小額貸款將不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並成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該項交易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四日的公告內。於綜合財務報表批准日期，此等交易尚未完成。

###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本公司已設立資本贖回儲備，用於購回及註銷本公司自身的股份。應用資本贖回儲備受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第37(3)(f)條規管。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透過一間附屬公司於聯交所購回之其自身尚未註銷之股份16,590,000股。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仍未扣除該等股份之面值。就該等獲購回股份支付之總代價已計入「資本贖回儲備」。於二零一六年六月，所有購回股份被註銷。已註銷股份的面值計入資本贖回儲備，總代價抵扣本公司的股本及股份溢價。

## 企業管治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

## 主席及首席執行官

守則條文第A.2.1條列明，董事會主席（「主席」）及首席執行官（「首席執行官」）的職位應予區分，不應該由同一人兼任，及應清楚列明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的職責分工。

為確保權力和職權平衡，本公司完全支持主席及首席執行官之職責分工。主席及首席執行官之職位有所區分，並分別由張化橋先生及執行董事馮煒權先生擔任。上述職位已獲清楚界定及各具職責。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所載的規定買賣標準，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並不知悉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有任何違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所載的規定買賣標準的情況。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由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袁樹民博士、王亦鳴先生及魯東成先生組成。本公司亦已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條及第5.29條制定其書面職權範圍。

## 審閱財務資料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公司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及年報。

### 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工作範圍

初步公告所載有關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及綜合全面收益表以及其相關附註的數字，已由本公司核數師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與本公司本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初稿所載的數額核對一致。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履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應聘服務準則或香港保證應聘服務準則所進行的保證應聘服務，因此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未就初步公告作出任何保證。

承董事會命  
中國支付通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化橋

香港，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五名執行董事張化橋先生、曹國琪博士、馮煒權先生、熊文森先生及宋湘平先生；(ii)一名非執行董事解植春先生；及(iii)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王亦鳴先生、魯東成先生、袁樹民博士及周金黃博士。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天刊登於創業板網頁([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及於本公司網站([www.chinasmartpay.com](http://www.chinasmartpay.com))發佈。